

公司代码：605289

公司简称：罗曼股份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二〇二一年八月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孙凯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晨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晨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其他披露事项”中“可能面对的风险”的相关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19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3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7

备查文件目录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p>
--------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罗曼照明、罗曼股份、公司	指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罗曼企业管理	指	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普瑞森新空间	指	原上海东方罗曼城市景观设计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上海普瑞森新空间设计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嘉广聚智能	指	原上海嘉广景观灯光设计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上海嘉广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新疆罗曼	指	新疆罗曼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内蒙古申曼	指	内蒙古申曼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乌海申曼	指	乌海申曼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申曼之子公司
铨泽科技	指	上海铨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成都罗曼智慧	指	成都罗曼智慧城市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子公司
诚毅新能源	指	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昆仲元昕	指	苏州昆仲元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罗景投资	指	上海罗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保荐机构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	指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章程	指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罗曼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Luoman Lighting Technologies In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Luoman Technologie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孙凯君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 锋	何以矜
联系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秦皇岛路32号G楼	上海市杨浦区秦皇岛路32号G楼
电 话	021-65150619	021-65150619
传 真	021-65623777	021-65623777
电子信箱	liufeng@luoman.com.cn	heyiling@luoman.com.cn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黄兴路2005弄2号B楼611-5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秦皇岛路32号G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82
公司网址	http://www.shluoman.cn
电子信箱	shlm@shluoman.cn、IRmanager@shluoman.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罗曼股份	605289	不适用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王成垒、朱玉峰
	持续督导的期间	上市之日起两年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52,711,024.60	161,163,979.90	56.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848,463.52	31,282,941.70	46.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41,729,753.43	28,254,756.21	47.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063,116.70	-50,775,680.82	175.8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34,249,167.49	659,608,721.98	87.12
总资产	1,728,741,554.50	1,237,921,281.58	39.6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	0.48	31.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3	0.48	31.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	0.43	34.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4	5.50	减少0.16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6	4.97	减少0.11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808.17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37,2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46,981.9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2,137.8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0,126.12	
所得税影响额	-737,399.75	
合计	4,118,710.09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所属行业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行业目录及分类原则，公司归属于建筑业（分类代码：E）中的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E50）。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景观照明行业。

近年来，国家提倡和鼓励的美丽中国、智慧城市、绿色照明、夜游经济等领域得到了快速的发展，景观照明行业也随着 LED、5G 通讯、激光、全息投影、大数据等技术领域的更新迭代进行着全面的跨界融合，形成兼具艺术性、技术性和智慧性的全新行业形态。科技的进步为行业带来了巨大的生机，也为光影艺术家带来了更广阔的创意发挥空间，更为城市夜景观带来了更具感染力和文化内涵的表现形式，形成了更加广阔的市场新机遇。

1、文旅夜游激发新活力

2019年8月国务院发布《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意见》，明确了发展夜间文旅经济的要求。据《2021中国夜间经济最新发展报告》显示，截至2020年底，中国夜间经济规模突破30万亿元，同比增长5%，预计2021年将增至36万亿元。巨大的文旅夜游市场需求，为文旅景观照明带来了新的活力，以IP塑造、文化发掘、故事演绎、沉浸互动为主题的文旅景观照明，极大地促进了夜间文旅的丰富性和体验感，提升了人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作为文旅景观照明的标杆型代表，公司积极参建的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永远跟党走”黄浦江光影秀，长时间占据行业舆论焦点，带动黄浦江两岸游客数量空前暴涨，为城市的夜间经济繁荣带来极大的促进作用的同时，也激发了人民的爱党热情，实现了精神满足和经济促进的双向提升。

2、数字城市催生新机遇

今年3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明确要求加快数字化发展，建设数字中国。在此背景下，全国多地已陆续出台加快数字城市建设的各项实施意见，智慧城市建设进入了数字化、网络化、场景化的深水实施阶段。照明行业的数字化升级和智慧化改造，将为行业带来全新的市场机遇。同时，智慧灯杆作为城市数字化推进的优良感知网络建设载体，将突破行业本身的应用，跨界形成更多的智慧应用场景，发挥更大的综合价值。

3、“碳达峰、碳中和”加速新迭代

当前，我国提出了“碳达峰、碳中和”的双碳目标。照明作为用电用能的重要方向之一，快速启动低碳、环保的绿色照明产品迭代替换耗能较大的传统照明灯具将成为必然趋势。融合绿色环保的照明设计理念，高效节能的照明产品选择，智慧精细的照明管理运营为一体的全过程照明系统解决方案越来越受到市场的关注和欢迎，照明行业将在绿色环保的引领下为双碳目标做出应有的贡献。

（二）主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为景观照明整体规划和深化设计、景观照明工程的施工以及远程集控管理等景观照明其他服务。公司致力于将优秀的景观照明设计理念、工艺、技术和案例运用到全国市场，是国内领先的城市景观照明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拥有“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和“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依靠较强的专业设计和工程实施实力，以上海为中心，拓展了内蒙古、海南、新疆、云南、湖南、湖北、浙江、山东、山西、四川、重庆等区域市场，经营规模和实力持续壮大。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1、设计优势

设计是景观照明的灵魂。景观照明设计是景观照明工程的前端业务。公司已获得“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具备丰富的景观照明设计及解决设计与施工衔接问题的成功经验，设计成果兼顾艺术美感和极强的落地性，实现“技术+艺术”的双重突破。在业务发展中逐步形成了“设计导入施工、施工升华设计”的业务模式，形成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拓展了公司的市场信息渠道，增强了公司业务拓展能力。同时，公司与时俱进，把握设计的前沿理念和先进技术，以AR/VR等先进技术，赋能艺术设计，强化公司设计引领的核心优势。

2、设计施工运维一体化服务优势

近年来，景观照明设计和工程施工作为景观照明工程中密不可分的两个环节，已率先呈现出一体化的发展趋势，特别是一些大型的、城市级别的景观照明工程项目，业主对设计与施工“一站式服务”的要求越来越高，大型项目一般实行设计施工一体化招标，对招标方提出设计、施工双重资质要求。公司拥有“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和“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的“双甲资质”，同时拥有一支实力强、反应快、效率高、口碑好的工程和技术服务保障队伍，能够满足客户在工程中对艺术设计、产品质量、工期安排和工程现场管理等方面的要求。公司具备高水平的专业技术人员以及团队为客户提供后续的管理、维护服务，凭借在行业内多年的项目经验，有能力为客户提供景观照明行业的前期规划设计、中期施工安装、后期维护管理的“三位一体”服务。

同时，公司设计优势又可以为建成项目提供长期内容更新服务和项目宣传推广服务，解决客户后期更新的难题，通过微更新焕发新精彩。公司设计+建设+运维+持续更新的全生命周期服务模式极大地提高了客户满意度，增强了客户粘性。

3、承接大中型项目的的能力优势

公司在国内大中型照明工程项目中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在国内完成了一批工期要求紧、质量要求高、技术难度大的大中型工程，积累了丰富的施工经验，有效地提高了公司的精细化管理能力，并形成了一定的品牌效应，曾荣获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中照照明奖、中国室外照明“夜光杯”工程创新奖、照明科技奖、白玉兰照明奖、行业发展贡献奖、上海市 LED 照明技术与景观工程评选大赛创意奖等业内具有影响力的奖项。高质量完成的一系列标杆性的大型项目，已经成为公司实际能力的力证。

4、技术优势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在景观照明工程领域积累了丰富的景观照明工程工艺。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拥有 50 项专利、55 项软件著作权。此外，公司还与高校合作成立了“院士专家工作站”，合作研发景观照明技术。由于良好的技术成果转换，2018-2020 年度公司被评为上海市院士专家工作站优秀建站单位。公司的技术优势为承接各类景观照明项目提供了有力保障。

5、远程集控管理能力优势

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广聚智能是国内较早从事景观灯光远程控制技术研究的企业之一，业务已经拓展至上海市大多数区域以及延安高架等核心地段，在内蒙古、湖南、浙江及云南等省份的项目也有区域性实施，已经满足景观照明远程故障预警、远程读表和亮灯状态及能源数据反馈等功能，实现了景观照明更有效的管理、更节能的控制、更安全的系统和更多样的展现，具有较高客户认可度。同时，大量历史运营数据的积累也为未来进一步深入研究行业数字化和大数据分析，提供了先发性优势。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2,711,024.60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6.8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848,463.5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6.5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729,753.43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7.69%。上半年，公司紧抓市场机遇，聚焦核心优势业务，进一步融入新基建和智慧城市建设，不断扩大品牌影响力，提升市场认可度，经营业绩保持稳定增长。

1、精耕细作核心服务，提升客户粘性。

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核心服务理念，深度雕琢全生命周期的贴心服务体系，以标准化、精细化、人性化的服务，赢得了客户的广泛好评。以设计、建设为始，延续长期运营保障服务，赢得客户的长期信任。同时，公司不断提升内部管理的数字化升级，以数据化、精准化的管理体系，促进前端服务的精准性和高效性，用自身能力提升服务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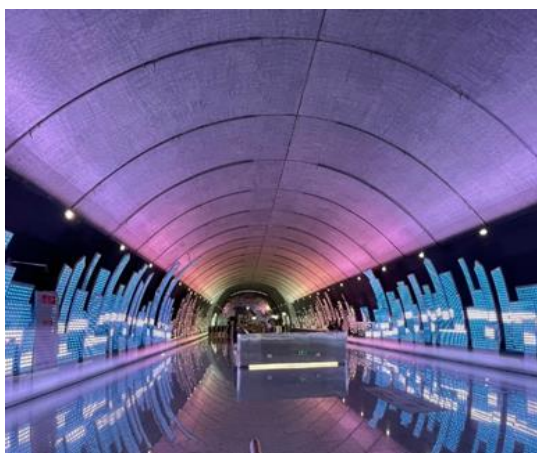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影响力项目展示：



浦东滨江三期项目（上海）



花博会项目（上海）



吴中路地铁项目（上海）



茧厂项目（嘉兴）

2、提升设计引领能级，强化品牌差异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深度布局文旅夜游和 AR/VR 等相关产业链，深度赋能设计优势，以更具感染力的表现形式和更具创意性的设计理念引领行业设计前沿。同时，公司设计优势可以为建成项目提供长期内容更新服务和项目宣传推广服务，为客户提供长期跟踪服务，通过内容不断更新扩大项目的长效价值。

报告期内，公司荣获“上海市设计引领示范企业”称号，公司倾力打造的“上海外白渡桥景观提升工程”荣登“上海设计 100+”榜单。



3、持续加强技术研发，快速融入数字城市

继续加大在智慧照明、智能控制、数字管理等领域的研发投入，发挥公司在控制领域的先发优势，在高效、可靠的控制能力基础上，深度研究数字管理的核心需求和技术领域，同时研究已经累积的运营数据的附加价值，为城市数字化管理、精细化管理提供深层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专利 23 项、软件著作权 13 项。



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12 项
以及外观专利 10 项



灯光秀动态表演节目管理软件
数字终端管理软件等 13 项著作权

4、加速区域市场建设，推进全国市场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成都成渝双城经济圈核心城市和中国西部地区重要中心城市的重要地位，在成都设立全资子公司，全面推进文旅夜游、城市更新、城市智慧管理等业务板块的研究和推广，加速推进全国市场布局。

5、优化宣传媒体矩阵，提升品牌形象

公司以上市为契机，全面优化企业宣传媒体矩阵，形成了以官方网站+微信订阅号为主，以实物样册、微信视频号、短视频直播号为辅的线上线下媒体矩阵，以更多样的形式，更高效的速度，全方位展示公司新闻和项目进展，为加强公众了解，提升品牌形象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6、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728,741,554.50 元，比上年末上升了 39.65%，主要系报告期内完成了公司股票的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负债总额为 492,013,702.39 元，比上年末下降了 14.59%，主要系归还贷款及应付账款减少所致。净资产总额为 1,236,727,852.11 元，比上年末增长了 86.86%，主要系报告期内完成了公司股票的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公司业务规模持续稳定，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2,711,024.60 元，比上年同期上升了 56.80%，营业成本 170,213,461.68 元，比上年同期上升了 92.89%；净利润 46,082,800.20 元，与上年同期上升了 45.42%。随着疫情减缓，受益于国内景观照明市场回暖，报告期内收入和净利润与去年同期有所上升；但受市场原材料上涨，同时导致营业成本上升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40,063,116.70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175.85%，主要原因为上半年支付材料款及劳务费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52,711,024.60	161,163,979.90	56.80
营业成本	170,213,461.68	88,245,846.43	92.89
销售费用	6,923,446.27	4,956,877.30	39.67
管理费用	19,296,200.36	10,438,018.60	84.86
财务费用	-115,898.28	-890,933.26	-86.99
研发费用	10,261,843.06	4,298,750.95	138.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063,116.70	-50,775,680.82	175.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197,652.21	-847,207.89	26127.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821,962.99	5,278,307.10	8819.94
其他收益	982.60	233,556.84	-99.58
投资收益	154,488.78	-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92,493.16	-	不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	4,485,251.97	-20,085,908.89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4,663,114.78	3,373,669.72	38.22
营业外支出	433,860.76	43,947.03	887.24
所得税费用	8,508,018.50	5,016,827.46	69.59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 数占总资 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 金额较上 年期末变 动比例（%）	情况 说明
货币资金	395,073,552.34	22.85	283,292,628.86	22.88	39.46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股票募集资金入账
应收款项	472,697,153.85	27.34	502,635,085.44	40.60	-5.96	
存货	71,472,099.65	4.13	11,851,150.33	0.96	503.08	下半年度项目先期备料所致
合同资产	429,441,379.47	24.84	336,717,776.46	27.20	27.54	工程项目尚未完工所致
在建工程	3,156,922.45	0.18			不适用	主要为本期存在尚未完工的装修工程
使用权资产	10,836,648.53	0.63			不适用	系实行新租赁准则后影

						响所致
短期借款			1,001,527.78	0.08	-100.00	本期归还贷款
长期借款			28,970,000.00	2.34	-100.00	本期归还贷款
租赁负债	10,836,648.53	0.63			不适用	系执行新租赁准则后确认租赁负债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0,492,493.16	12.75			不适用	现金管理购买理财
应收票据	150,000.00	0.01	400,000.00	0.03	-62.50	
预付款项	8,917,609.07	0.52	1,521,493.15	0.12	486.11	主要系购买材料预付款项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3,115,237.04	0.76	315,807.19	0.03	4,052.93	主要系尚未抵扣的进项税
应付票据	56,231,897.46	3.25	42,814,603.01	3.46	31.34	主要为本期支付材料费所致
应付账款	313,107,838.88	18.11	355,906,405.41	28.75	-12.03	减少主要为本期支付材料费及劳

						务费所致
应交税费	36,235,523.85	2.10	56,146,488.00	4.54	-35.46	主要系支付年度所得税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803,655.00	1.60	-100.00	归还贷款所致
预计负债	173,782.29	0.01	999,776.97	0.08	-82.62	系本期完工项目减少,相应计提减少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434,230.59	银行保函保证金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投资性房地产	4,976,765.72	抵押借款
合计	21,410,996.31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城市夜景的整体规划师和综合打造者”的基本定位,积极推进产业链上下游的合作,投资布局符合与公司战略相符且具有高协同效应的业务领域,助力公司实现景观照明领域“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后期运营服务商、智慧管理信息服务商”的发展目标。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于 2021 年 5 月在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设立全资子公司——成都罗曼智慧城市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主攻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5G 通信技术服务、智慧城市及公共建筑设施的规划设计、开发建设和运营维护。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 比例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普瑞森 新空间	城市景观 设计	500.00	100.00%	18,531,941.55	16,262,282.21	1,898,138.78	145,777.22
嘉广 聚智能	智能控 制系统 集成服 务	300.00	100.00%	22,169,667.71	12,969,751.75	2,767,002.85	-724,844.47
乌海申曼	城市亮 化工程 及维护	500.00	60.00%	14,147,556.91	9,098,912.35	3,754,086.49	398,668.04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政策风险

景观照明工程业务的业务规模与宏观经济政策及走势、地方政府财政状况及房地产行业的变化密切, 宏观调控尤其是财政政策调控对于景观照明工程的投资力度及进度有着重大的影响。

2、应收账款比重较高导致的坏账风险

应收账款在资产结构中的比重较高，与公司所处的景观照明行业密切相关。公司的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或其所属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项目资金来源主要为财政资金，而项目一般分期结算、客户付款审批流程较长，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迅速扩张，应收账款余额保持在较高的水平。虽然客户性质决定了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但是如果客户无法按期付款或者出现没有能力付款的情况，将会使公司面临坏账损失的风险。

3、核心人才流失风险

景观照明行业对企业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数量及素质要求较高。公司已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和一支技术精良的跨专业复合型人才队伍，但是，随着景观照明行业的快速发展，行业内专业人才的竞争日趋激烈。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吸引到满足业务快速发展所需的专业人才或者专业人才队伍出现大批量流失，将对公司的经营活动造成一定程度的负面影响。公司在市场竞争中面临专业人才流失及储备不足的风险。

4、经营规模扩张引致的管理风险和资金风险

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经营管理的复杂程度有所提高，在项目施工管理、质量控制、资金链管理、人才管理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如果不能及时根据业务需要建立更加高效的管理体系，进一步提升综合管理能力，可能会制约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如果公司缺乏足够的资金流，会给公司带来经营管理风险。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2-18	不适用	不适用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签署综合授信合同暨关联方为之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拟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签署综合授信合同暨关联方为之担保的议案》、《关于设立成都罗曼智慧城市发展有限公司（暂定名）的议案》。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3-5	不适用	不适用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5-19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2021-5-20	详见《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备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82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167 万股，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历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获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下设分支机构所处景观照明行业，不属于高风险、重污染行业。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一直遵守国家 and 地方环境保护方面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重视节能环保，建章立制，报告期内未因违反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通过环境管理体系 ISO14001 标准认证，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环境空气质量标准》和《生活杂用水水质标准》等国家相关规定建立了环境管理与保护体系，对工程过程中产生的废品、废料、生活废水、噪声等进行了有效的预防和治理。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全球绿色低碳转型是全球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中国承诺争取于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公司是景观照明行业中的领先企业，已取得我国照明工程行业的“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和“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最高等级资质，始终围绕“绿色照明+智慧城市”定位，坚持将绿色环保、高效节能的理念贯穿于项目的设计、施工及后期运维的各个方面。公司自主开发的远程无线灯光控制系统充分发挥物联网+大数据的技术优势，满足景观照明远程故障预警、远程读表和亮灯状态及能源数据反馈等功能，实现了景观照明更有效的管理、更节能的控制、更安全的系统和更多样的展现，具有较高客户认可度。公司将进一步发挥设计及控制系统的技术优势，

在节能环保、自动调光、错峰控制、有效储能等领域加大研发投入，在打造宜人夜环境的同时，做到节能、低碳、环保。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热心公益事业，参与上海市慈善基金会“蓝天下的至爱”公益募捐活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注 1	注 1	注 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注 2	注 2	注 2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注 3	注 3	注 3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注 4	注 4	注 4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注 5	注 5	注 5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注 6	注 6	注 6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关于股份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承诺方：公司控股股东孙建鸣，共同实际控制人孙建鸣、孙凯君

承诺内容：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3、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直接和间接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4、若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在前述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承诺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罗曼企业管理、罗景投资

承诺内容：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3、若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在前述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4、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企业减持期间，发行人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价格及收盘价等将相应进行调整。

承诺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孙建文、孙建康、蔡茵、王晓明、孙凯杰

承诺内容：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3、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直接和间接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4、若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在前述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承诺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商翔宇、张晨、刘锋、朱冰、何以羚、王琳、项怀飞、王聚、张啸风，原高级管理人员汤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晨的配偶黄文峰

承诺内容：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3、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直接和间接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4、若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在前述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报告期内，上述股东均无违反股份锁定期承诺的行为。截至 2021 年 8 月 11 日收市，公司股票已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格 27.27 元/股，触发上述承诺的履行条件。据此，上述股东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至 2024 年 10 月 25 日。

注 2: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承诺方：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下同）及高级管理人员，包括上市后三年内新聘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承诺内容：

本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且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则公司应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当达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将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公司股价的证券市场表现情况、公司现金流量状况、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在 5 个工作日内审议是否回购公司股票的议案，如决定回购公司股票的，需一并审议回购数量、回购期限、回购价格等具体事项。

注 3：关于招股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承诺方：公司

承诺内容：

本公司保证向中国证监会提交的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董事会将在中国证监会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后 5 个工作日内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在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份回购方案后 3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当时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且不低于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停牌，则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停牌前一交易日的平均交易价格，且不低于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按照相关司法文书的要求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承诺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承诺内容：

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共同实际控制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当时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且不低于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停牌，则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停牌前一交易日的平均交易价格，且不低于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

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按照相关司法文书的要求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承诺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承诺内容：

本人保证向中国证监会提交的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按照相关司法文书的要求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4：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的承诺

承诺方：公司控股股东孙建鸣，共同实际控制人孙建鸣、孙凯君

承诺内容：

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进行股份减持的，每年减持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且不因减持影响本人对公司的控制权。

承诺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罗曼企业管理、罗景投资

承诺内容：

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进行股份减持的，每年减持股份不超过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承诺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孙建文、孙建康、蔡茵、王晓明、孙凯杰

承诺内容：

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进行股份减持的，每年减持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承诺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商翔宇、张晨、刘锋、朱冰、何以羚、王琳、项怀飞、王聚、张啸风，原高级管理人员汤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晨的配偶黄文峰

承诺内容：

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进行股份减持的，每年减持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承诺方：公司股东昆仲元昕、诚毅新能源

承诺内容：

出于本企业自身需要，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进行股份减持的，累计减持数量可能最高达到上市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00%。

注 5：关于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方：公司

承诺内容：

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公司将对出现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如该等人员在公司领薪）等措施。

承诺方：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

承诺内容：

如果本人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而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如果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共同实际控制人期间，发行人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承诺内容：

如果本人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而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如果本人未能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停止领取薪酬，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同时，本人不得主动要求离职，但可进行职务变更；

如果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注 6：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承诺方：公司

承诺内容：

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强化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稳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加强公司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提高公司竞争力；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回报股东；公司承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后续出台的实施细则，持续完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

承诺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承诺内容：

（一）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二）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三）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四）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后续出台的实施细则，持续完善保证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的情况和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适用 不适用**(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

2021年2月，经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申请人民币2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由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孙凯君及其配偶ZHU JIANKUN（竺剑坤），公司控股股东孙建鸣及其配偶王丽萍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经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申请人民币9,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由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孙凯君及其配偶ZHU JIANKUN（竺剑坤），公司控股股东孙建鸣及其配偶王丽萍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并以部分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孙凯君及其配偶、孙建鸣及其配偶均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因此上述担保构成关联交易。上述关联方为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未收取任何费用，体现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发展的支持，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经营实际情况，未向上述两家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因此，上述关联担保事项未发生。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未改变募投项目，也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2021年5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且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产品 期限 (天)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收益金 额 (万元)	实际收益 金额 (万元)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杨浦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 上海市分行 单位结构 性存款	10,000	187	2021-05-26	2021-11-29	93.24-163.95	未到期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杨浦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 上海市分行 单位结构 性存款	10,000	357	2021-05-26	2022-05-18	178.01-312.99	未到期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5,000,000	100.00						65,000,000	75.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4,925,000	7.58						4,925,000	5.68
3、其他内资持股	60,075,000	92.42						60,075,000	69.3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6,261,000	40.40						26,261,000	30.30
境内自然人持股	33,814,000	52.02						33,814,000	39.02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1,670,000				21,670,000	21,67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21,670,000				21,670,000	21,670,000	25.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5,000,000	100.00	21,670,000				21,670,000	86,670,00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初，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82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2,167万股。2021年4月22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170号《关于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交易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2021年4月26日，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由发行前6,500万股增加至8,667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65,000,000股，无限售条件股份21,670,000股。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16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孙建鸣	0	15,726,000	18.14	15,726,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罗曼企业管理 有限公司	0	15,336,000	17.69	15,336,00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苏州昆仲元昕股 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4,760,000	5.49	4,760,00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上海罗景投资 中心	0	4,305,000	4.97	4,305,00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上海诚毅新能 源创业投资有 限公司	0	4,000,000	4.62	4,000,000	无	0	国有法人
孙建文	0	3,669,000	4.23	3,669,00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孙凯君	0	3,026,000	3.49	3,026,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孙建康	0	2,876,000	3.32	2,876,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严钢毅	0	1,396,000	1.61	1,396,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蔡茵	0	1,224,000	1.41	1,224,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UBS AG	538,563			人民币普通股		538,563	
王涛	235,100			人民币普通股		235,100	
汪明水	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	
谢幼薇	129,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800	
张李英	128,221			人民币普通股		128,221	
陈惠燕	95,900			人民币普通股		95,900	
朱益民	71,000			人民币普通股		71,000	
杜贤民	70,780			人民币普通股		70,780	
张风景	69,300			人民币普通股		69,300	
刘小七	66,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孙建鸣	15,726,000	2024年4月26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起36个月后
2	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5,336,000	2024年4月26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起36个月后

3	苏州昆仲元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60,000	2022年4月26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起12个月后
4	上海罗景投资中心	4,305,000	2024年4月26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起36个月后
5	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	2022年4月26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起12个月后
6	孙建文	3,669,000	2024年4月26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起36个月后
7	孙凯君	3,026,000	2024年4月26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起36个月后
8	孙建康	2,876,000	2024年4月26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起36个月后
9	严钢毅	1,396,000	2022年4月26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起12个月后
10	蔡茵	1,224,000	2024年4月26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起36个月后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上述股东中，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罗景投资中心均为孙建鸣和孙凯君控制的公司。孙建鸣系公司控股股东，孙建鸣、孙凯君为实际控制人。孙建鸣与孙凯君系父女关系。</p> <p>孙建鸣与孙建康、孙建文系兄弟关系。蔡茵系孙建康儿媳。</p>			

注：

上述股东中，除苏州昆仲元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严钢毅外，孙建鸣、孙凯君等7名股东所持股份限售期限延长锁定期6个月至2024年10月25日，详见第六节“重要事项”。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95,073,552.34	283,292,628.8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220,492,493.1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50,000.00	400,000.00
应收账款	七、5	472,697,153.85	502,635,085.4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8,917,609.07	1,521,493.1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7,033,654.09	5,585,225.9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71,472,099.65	11,851,150.33
合同资产	七、10	429,441,379.47	336,717,776.4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3,115,237.04	315,807.19
流动资产合计		1,618,393,178.67	1,142,319,167.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44,707,846.15	44,707,846.15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6,517,753.60	6,231,608.3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4,976,765.72	5,246,675.84
固定资产	七、21	7,955,175.76	6,359,674.07
在建工程	七、22	3,156,922.4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0,836,648.53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8	1,873,301.88	1,873,301.88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734,525.56	837,773.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29,589,436.18	30,345,234.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0,348,375.83	95,602,114.19
资产总计		1,728,741,554.50	1,237,921,281.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001,527.7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56,231,897.46	42,814,603.01
应付账款	七、36	313,107,838.88	355,906,405.4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4,981,235.02	5,232,782.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3,906,742.66	3,668,110.78
应交税费	七、40	36,235,523.85	56,146,488.00
其他应付款	七、41	1,265,396.47	1,285,518.0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9,803,655.0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62,907,944.59	57,915,573.66
流动负债合计		478,636,578.93	543,774,663.8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28,97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0,836,648.5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173,782.29	999,776.97
递延收益	七、51	1,505,000.00	1,50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861,692.64	818,770.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377,123.46	32,293,547.82

负债合计		492,013,702.39	576,068,211.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86,670,000.00	6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596,148,156.97	89,269,398.4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4,882,924.96	4,639,701.4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50,192,089.40	50,192,089.4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496,355,996.16	450,507,532.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34,249,167.49	659,608,721.98
少数股东权益		2,478,684.62	2,244,347.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36,727,852.11	661,853,069.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28,741,554.50	1,237,921,281.58

公司负责人：孙凯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晨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6,564,207.84	274,713,588.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0,492,493.1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0,000.00	400,000.00
应收账款	十七、1	450,164,724.34	468,647,801.7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817,609.07	1,495,780.85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7,007,054.09	5,555,297.9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6,390,721.03	8,000,294.71
合同资产		429,441,379.47	336,717,776.4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840,155.16	115,010.36
流动资产合计		1,581,868,344.16	1,095,645,550.9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1,245,776.19	41,245,776.19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25,398,000.00	25,39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517,753.60	6,231,608.3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976,765.72	5,246,675.84
固定资产		7,552,379.33	5,812,581.79
在建工程		3,156,922.4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836,648.53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34,525.56	837,773.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943,615.03	28,632,513.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8,362,386.41	113,404,928.68
资产总计		1,710,230,730.57	1,209,050,479.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1,527.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6,231,897.46	42,814,603.01
应付账款		315,147,201.10	347,334,512.4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600,659.63	4,964,639.62
应付职工薪酬		2,632,945.88	2,778,767.24
应交税费		30,421,026.28	49,076,983.95
其他应付款		1,179,024.41	1,138,982.4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803,655.00
其他流动负债		62,907,944.59	59,029,511.07
流动负债合计		473,120,699.35	527,943,182.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8,97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836,648.5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25,994.68
递延收益		1,505,000.00	1,50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1,692.64	818,770.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203,341.17	32,119,765.53
负债合计		486,324,040.52	560,062,948.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6,670,000.00	6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99,499,430.03	92,620,671.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882,924.96	4,639,701.4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0,192,089.40	50,192,089.40
未分配利润		482,662,245.66	436,535,069.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23,906,690.05	648,987,531.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10,230,730.57	1,209,050,479.61

公司负责人：孙凯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晨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晨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52,711,024.60	161,163,979.90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52,711,024.60	161,163,979.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7,482,676.43	107,934,774.47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70,213,461.68	88,245,846.4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903,623.34	886,214.45
销售费用	七、63	6,923,446.27	4,956,877.30
管理费用	七、64	19,296,200.36	10,438,018.60
研发费用	七、65	10,261,843.06	4,298,750.95
财务费用	七、66	-115,898.28	-890,933.26
其中：利息费用		1,258,354.83	1,033,874.45
利息收入		1,497,841.39	1,127,272.47
加：其他收益	七、67	982.60	233,556.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七、68	154,488.78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492,493.1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4,485,251.97	-20,085,908.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361,564.68	33,376,853.38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4,663,114.78	3,373,669.72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433,860.76	43,947.0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590,818.70	36,706,576.0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8,508,018.50	5,016,827.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082,800.20	31,689,748.6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082,800.20	31,689,748.6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848,463.52	31,282,941.7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34,336.68	406,806.9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243,223.49	-803,988.7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3,223.49	-803,988.7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6,326,023.69	30,885,759.8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6,091,687.01	30,478,952.9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4,336.68	406,806.9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	0.4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3	0.48

公司负责人：孙凯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晨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晨

母公司利润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247,447,097.12	154,830,336.06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66,914,575.90	86,550,669.16
税金及附加		712,363.45	853,271.16
销售费用		7,491,992.70	4,933,852.95
管理费用		17,706,124.92	9,167,567.25
研发费用		9,034,324.63	3,520,276.00
财务费用		-115,762.39	-888,101.95
其中：利息费用		1,258,354.83	1,033,874.45
利息收入		1,490,416.50	1,118,720.41
加：其他收益			199,910.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54,488.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2,493.1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		3,766,661.92	-19,610,279.45

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117,121.77	31,282,432.10
加:营业外收入		4,505,723.55	3,347,669.72
减:营业外支出		355,578.81	43,947.0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267,266.51	34,586,154.79
减:所得税费用		8,140,089.98	4,656,219.1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127,176.53	29,929,935.6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127,176.53	29,929,935.6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3,223.49	-803,988.7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3,223.49	-803,988.7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43,223.49	-803,988.7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6,370,400.02	29,125,946.9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孙凯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晨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晨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8,273,089.09	162,038,741.9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921,738.40	10,507,159.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194,827.49	172,545,901.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0,896,937.38	155,838,218.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951,106.76	19,585,340.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647,156.87	31,769,190.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1,762,743.18	16,128,832.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0,257,944.19	223,321,582.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063,116.70	-50,775,680.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0,465.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			

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120,465.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18,117.97	847,207.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318,117.97	847,207.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197,652.21	-847,207.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0,060,9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3,164,297.87	14,873,754.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3,225,197.87	33,873,754.4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69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43,537.61	1,061,878.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1,369,697.27	7,533,569.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403,234.88	28,595,447.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821,962.99	5,278,307.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561,194.08	-46,344,581.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0,078,127.67	232,928,940.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8,639,321.75	186,584,359.34

公司负责人：孙凯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晨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晨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0,190,977.73	156,768,297.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622,701.30	10,373,878.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813,679.03	167,142,176.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1,801,006.28	153,402,235.7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076,298.62	14,789,327.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399,851.76	30,013,522.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519,943.59	15,700,049.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3,797,100.25	213,905,134.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983,421.22	-46,762,958.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0,465.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110,465.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18,117.97	847,207.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318,117.97	847,207.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207,652.21	-847,207.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0,060,9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64,297.87	14,873,754.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3,225,197.87	33,873,754.4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69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43,537.61	1,061,878.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369,697.27	10,096,469.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403,234.88	31,158,347.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821,962.99	2,715,407.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			

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630,889.56	-44,894,759.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1,528,068.09	226,581,027.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0,158,957.65	181,686,268.20

公司负责人：孙凯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晨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晨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5,000,000.00				89,269,398.47		4,639,701.47		50,192,089.40		450,507,532.64		659,608,721.98	2,244,347.94	661,853,069.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000,000.00				89,269,398.47		4,639,701.47		50,192,089.40		450,507,532.64		659,608,721.98	2,244,347.94	661,853,069.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21,670,000.00				506,878,758.50		243,223.49				45,848,463.52		574,640,445.51	234,336.68	574,874,782.19

“一” 号填 列)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243,223.49				45,848,463.52		46,091,687.01	234,336.68	46,326,023.69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21,670,000.00				506,878,758.50							528,548,758.50		528,548,758.50	
1.所有 者投入 的普通 股	21,670,000.00				506,878,758.50							528,548,758.50		528,548,758.50	
2.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1.提取 盈余公 积															
2.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3.对所															

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设定 受益计 划变动 额结转 留存收 益																			
5.其他 综合收 益结转 留存收 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6,670,000.00				596,148,156.97		4,882,924.96		50,192,089.40		496,355,996.16		1,234,249,167.49	2,478,684.62	1,236,727,852.11

2020年半年度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5,000,000.00				89,269,398.47		5,754,475.79		39,406,059.64		353,363,672.46		552,793,606.36	1,739,316.73	554,532,923.0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	65,000,000.00				89,269,398.47		5,754,475.79		39,406,059.64		353,363,672.46		552,793,606.36	1,739,316.73	554,532,923.09

年期初 余额																	
三、本 期增减 变动金 额（减 少以 “－” 号填 列）						-803,988.75				31,282,941.70		30,478,952.95	406,806.91	30,885,759.86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803,988.75				31,282,941.70		30,478,952.95	406,806.91	30,885,759.86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1.所有 者投入 的普通 股																	
2.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1. 提取 盈余公 积																			
2. 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 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 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 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 受益计 划变动 额结转 留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5,000,000.00				89,269,398.47		4,950,487.04		39,406,059.64		384,646,614.16		583,272,559.31	2,146,123.64	585,418,682.95

公司负责人：孙凯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晨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晨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5,000,000.00				92,620,671.53		4,639,701.47		50,192,089.40	436,535,069.13	648,987,531.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000,000.00				92,620,671.53		4,639,701.47		50,192,089.40	436,535,069.13	648,987,531.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670,000.00				506,878,758.50		243,223.49			46,127,176.53	574,919,158.52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43,223.49			46,127,176.53	46,370,400.0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670,000.00				506,878,758.50					528,548,758.5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670,000.00				506,878,758.50					528,548,758.5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6,670,000.00				599,499,430.03	4,882,924.96		50,192,089.40	482,662,245.66	1,223,906,690.05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所有者权	

	(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收益			润	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65,000,000.00				92,620,671.53		5,754,475.79		39,406,059.64	343,654,536.70	546,435,743.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000,000.00				92,620,671.53		5,754,475.79		39,406,059.64	343,654,536.70	546,435,743.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3,988.75			29,929,935.65	29,125,946.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3,988.75			29,929,935.65	29,125,946.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5,000,000.00				92,620,671.53		4,950,487.04		39,406,059.64	373,584,472.35	575,561,690.56

公司负责人：孙凯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晨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晨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历史沿革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在上海罗曼照明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曼照明”)基础上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2013年9月24日股东会决议及发起人协议,上海罗曼照明工程有限公司决议以2013年8月31日为基准日,将上海罗曼照明工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前述股份改制以基准日2013年8月31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的净资产57,763,486.58元人民币为基数,按1:0.8656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5,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人民币,同时将折合股本之外的人民币7,763,486.58元转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各发起人以其持有的公司权益所对应的净资产出资,变更前后股权比例保持不变。2013年9月26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股份公司的出资情况予以验证(报告文号:信会师报字(2013)第151108号)。

公司于2013年9月23日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沪工商注名预核字第01201309230640号《企业名称变更预先核准通知书》,预核准名称为“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10月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设立股份公司等事宜;2013年10月18日,公司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取得变更后注册号为3101100007758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4年3月5日,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为罗曼股份,股票代码为430662。

(1) 股份改制前公司(前身为:罗曼照明)历史沿革:

上海罗曼照明工程有限公司系由上海罗曼电光源有限公司(“罗曼电光源”)、上海梦兰贸易有限公司(“梦兰贸易”)、自然人孙建文、娄健颖共同出资组建,并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黄浦分局批准,于1999年3月4日依法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万元,其中罗曼电光源以货币形式出资12.5万元;梦兰贸易以货币形式出资25万元;娄健颖以货币形式出资10万元;孙建文以货币形式出资2.50万元。上述出资业经上海黄浦公瑞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上黄公会验(99)字第61号验资报告。

罗曼照明设立时，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	出资额占实收资本比例	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上海梦兰贸易有限公司	250,000.00	50.00%	50.00%
上海罗曼电光源有限公司	125,000.00	25.00%	25.00%
娄健颖	100,000.00	20.00%	20.00%
孙建文	<u>25,000.00</u>	<u>5.00%</u>	<u>5.00%</u>
合计	<u>500,000.00</u>	<u>100.00%</u>	<u>100.00%</u>

① 股份改制前，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1年10月30日，罗曼照明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有关股东股权转让的议案》决议，上海梦兰贸易有限公司与周琴、孙建鸣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上海梦兰贸易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罗曼照明的20%股权转让予周琴，转让价格为10万元人民币，将其持有的罗曼照明的30%股权转让予孙建鸣，转让价格为15万元人民币；娄健颖与孙建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娄健颖将其持有的罗曼照明的20%股权转让予孙建文，转让价格为10万元人民币；上海罗曼电光源有限公司与孙建康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上海罗曼电光源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罗曼照明的25%股权转让予孙建康，转让价格为12.5万元人民币。

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	出资额占实收资本比例	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孙建鸣	150,000.00	30.00%	30.00%
孙建康	125,000.00	25.00%	25.00%
孙建文	125,000.00	25.00%	25.00%
周琴	<u>100,000.00</u>	<u>20.00%</u>	<u>20.00%</u>
合计	<u>500,000.00</u>	<u>100.00%</u>	<u>100.00%</u>

② 股份改制前第一次增资

2002年4月15日，罗曼照明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本公司注册资金由50万元增加至200万元。其中，孙建鸣认缴人民币65.00万元，孙建文认缴37.50万元，孙建康认缴37.50万元，周琴认缴人民币10.00万元，认缴股东均以货币出资。本次增资业经上海沪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沪博会验字(2002)975号验资报告。

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	出资额占实收资本比例	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孙建鸣	800,000.00	40.00%	40.00%
孙建康	500,000.00	25.00%	25.00%
孙建文	500,000.00	25.00%	25.00%
周琴	<u>200,000.00</u>	<u>10.00%</u>	<u>10.00%</u>
合计	<u>2,000,000.00</u>	<u>100.00%</u>	<u>100.00%</u>

③ 股份改制前第二次增资

2004年7月19日，罗曼照明股东会决议，同意本公司注册资金由200万元增加至500万元，其中，孙建鸣认缴人民币200.00万元，孙建康认缴人民币50.00万元，孙建文认缴人民币50.00万元。本次增资业经上海永得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永得信验(2004)308号验资报告。

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	出资额占实收资本比例	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孙建鸣	2,800,000.00	56.00%	56.00%
孙建康	1,000,000.00	20.00%	20.00%
孙建文	1,000,000.00	20.00%	20.00%
周琴	200,000.00	4.00%	4.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100.00%

④ 股份改制前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6年10月8日，罗曼照明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周琴将所持有的罗曼照明的4%股权转让予孙建鸣，转让价为50万元。

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	出资额占实收资本比例	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孙建鸣	3,000,000.00	60.00%	60.00%
孙建康	1,000,000.00	20.00%	20.00%
孙建文	1,000,000.00	20.00%	20.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100.00%

⑤ 股份改制前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9年6月2日，孙建康与孙建鸣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孙建康将其持有的罗曼照明的20%股权作价100万元人民币转让予孙建鸣。

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	出资额占实收资本比例	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孙建鸣	4,000,000.00	80.00%	80.00%
孙建文	1,000,000.00	20.00%	20.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100.00%

⑥ 股份改制前第三次增资及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0年2月21日，罗曼照明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00万元增至1,000万元。其中股东孙建鸣认缴293.6万元，股东孙建文认缴73.4万元，以资本公积、盈余公积的形式转增股本形式出资；新股东上海罗曼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增资133万元，以货币形式出资。本次增资业经上海宏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宏华验资(2010)2211号验资报告。

股东会同时作出决议，同意孙建文将其持有的罗曼照明的17.34%股权作价173.4万元人民币转让予上海罗曼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孙建鸣将其持有的罗曼照明的24.36%股权作价243.6万元人民币转让予上海罗曼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	出资额占实收资本比例	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上海罗曼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5,500,000.00	55.00%	55.00%
孙建鸣	<u>4,500,000.00</u>	<u>45.00%</u>	<u>45.00%</u>
合计	<u>10,000,000.00</u>	<u>100.00%</u>	<u>100.00%</u>

⑦ 股份改制前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2年3月6日，罗曼照明股东会决议，同意上海罗曼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罗曼照明的55%的股权转让作价人民币550.00万元转让予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	出资额占实收资本比例	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500,000.00	55.00%	55.00%
孙建鸣	<u>4,500,000.00</u>	<u>45.00%</u>	<u>45.00%</u>
合计	<u>10,000,000.00</u>	<u>100.00%</u>	<u>100.00%</u>

⑧ 股份改制前对以往出资瑕疵的整改

2012年5月5日，罗曼照明召开股东会决议，为纠正以前出资不规范情况，同意对2010年3月增资过程中资本公积、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部分进行现金置换，由现股东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现金对公司注册资本予以补足，出资额为人民币367万元。上述出资业经上海立信佳诚东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沪立信佳诚验字(2012)第4025号验资报告。

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	出资额占实收资本比例	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	50.00%
孙建鸣	4,000,000.00	40.00%	40.00%
孙建文	<u>1,000,000.00</u>	<u>10.00%</u>	<u>10.00%</u>
合计	<u>10,000,000.00</u>	<u>100.00%</u>	<u>100.00%</u>

⑨ 股份改制前第四次增资第一期出资

2012年7月10日，罗曼照明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5,000万元。根据公司章程，孙建鸣认缴出资额2,000万元，以货币出资，首期到位1,040万元；孙建文认缴出资额500万元以货币出资，首期到位260万元；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2,500万元，以货币出资，首期到位1,300万元。首期出资业经上海立信佳诚东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沪立信佳诚验字(2012)第4034号验资报告。

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	出资额占实收资本比例	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3,000,000.00	50.00%	26.00%
孙建鸣	10,400,000.00	40.00%	20.80%
孙建文	<u>2,600,000.00</u>	<u>10.00%</u>	<u>5.20%</u>

合计	<u>26,000,000.00</u>	<u>100.00%</u>	<u>52.00%</u>
----	----------------------	----------------	---------------

⑩ 股份改制前第四次增资第二期出资

根据罗曼照明 2012 年 7 月 10 日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至 5,000 万元，本次出资为新增注册资本第二期出资，金额为人民币 1,400 万元，由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新增出资 700 万元，孙建鸣新增出资 560 万元，孙建文新增出资 140 万元，均以货币形式出资。本次增资业经上海立信佳诚东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沪立信佳诚验字(2012)第 4054 号验资报告。

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	出资额占实收资本比例	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50.00%	40.00%
孙建鸣	16,000,000.00	40.00%	32.00%
孙建文	<u>4,000,000.00</u>	<u>10.00%</u>	<u>8.00%</u>
合计	<u>40,000,000.00</u>	<u>100.00%</u>	<u>80.00%</u>

⑪ 股份改制前第四次增资第三期出资

根据罗曼照明 2012 年 7 月 10 日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至 5000 万元，本次出资为新增注册资本第三期出资，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由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新增出资 500 万元，孙建鸣新增出资 400 万元，孙建文新增出资 100 万元，均以货币形式出资。本次增资业经上海立信佳诚东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沪立信佳诚验字(2013)第 4034 号验资报告。

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	出资额占实收资本比例	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0.00	50.00%	50.00%
孙建鸣	20,000,000.00	40.00%	40.00%
孙建文	<u>5,000,000.00</u>	<u>10.00%</u>	<u>10.00%</u>
合计	<u>50,000,000.00</u>	<u>100.00%</u>	<u>100.00%</u>

(2) 股份改制(自此公司简称“罗曼股份”)后公司历史沿革

2013 年 9 月 24 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决定，以 2013 年 8 月 31 日为审计基准日的经审计的净资产额 5,776.35 万元为基础，按 1:0.8656 的比例折为股本 5,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本次改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9 月 26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3)第 151108 号验资报告。

股份改制前后变化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原出资额	原出资比例	2013 年 8 月 31 日各发起人拥有的净资产	折股比例	折股后股份总额	变更后实收资本(股本)	折股后出资比例
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0.00	50.00%	28,881,743.29	1:0.8656	25,000,000.00	25,000,000.00	50.00%
孙建鸣	20,000,000.00	40.00%	23,105,394.63	1:0.8656	20,000,000.00	20,000,000.00	40.00%
孙建文	<u>5,000,000.00</u>	<u>10.00%</u>	<u>5,776,348.66</u>	1:0.8656	<u>5,000,000.00</u>	<u>5,000,000.00</u>	<u>10.00%</u>
合计	<u>50,000,000.00</u>	<u>100.00%</u>	<u>57,763,486.58</u>	1:0.8656	<u>50,000,000.00</u>	<u>50,000,000.00</u>	<u>100.00%</u>

① 股份改制后，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股权变动情况

2014 年 3 月 5 日，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为罗曼股份，股票代码为 430662。

公司股票经由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后，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元)	占股本比例
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40.00%
孙建鸣	17,000,000.00	34.00%
上海罗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00	10.00%
孙建文	5,000,000.00	10.00%
孙凯君	3,000,000.00	6.00%
合计	<u>50,000,000.00</u>	<u>100.00%</u>

② 股份改制后，2015 年度公司股权变动情况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司分别向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 50 万股、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 200 万股，上海钦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 200 万股、上海小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 50 万股，合计 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价格 5.50 元。本次发行股票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5 年 6 月 2 日出具瑞华验字[2015]31160004 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发后，股本总额为 5,5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注册资本为 5,500 万元。

经由定增及转让后，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额(人民币元)	占股本比例
孙建鸣	16,994,000.00	30.90%
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6,767,000.00	30.49%
上海罗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173,000.00	9.41%
孙建文	4,892,000.00	8.89%
孙凯君	3,000,000.00	5.45%
上海钦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3.64%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52,000.00	3.55%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55,000.00	1.19%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97,000.00	0.90%
张建国	<u>421,000.00</u>	<u>0.77%</u>
合计	<u>52,351,000.00</u>	<u>95.19%</u>

③ 股份改制后，2016 年度公司股权变动情况

根据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司向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 4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价格 6.00 元。认购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5,900 万元。本次发行股票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6 年 7 月 1 日出具瑞华验字[2016]31160009 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发后，股本总额为 5,9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注册资本为 5,900 万元。

经由定增及转让后，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额(人民币元)	占股本比例
孙建鸣	17,120,000.00	29.02%
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6,786,000.00	28.45%
上海罗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507,000.00	7.64%

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	6.78%
孙建文	3,669,000.00	6.22%
孙凯君	3,026,000.00	5.13%
严刚毅	1,396,000.00	2.37%
蔡茵	1,224,000.00	2.07%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03,000.00	1.19%
南通国信君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u>700,000.00</u>	<u>1.19%</u>
合计	<u>53,131,000.00</u>	<u>90.06%</u>

④ 股份改制后，2017 年度公司股权变动情况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司向深圳昆仲元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后更名为：苏州昆仲元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联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商翔宇、张晨、刘锋、朱冰、项怀飞、王小明、王聚、汤军、张啸风、傅萍、程冬、何以羚、王琳、余晓琳定向发行股票共计 6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价格 8.2 元。认购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6,500 万元。本次发行股票由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出具上会师报字(2017)4056 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发后，股本总额为 6,5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注册资本为 6,500 万元。

经由定增及转让后，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额(人民币元)	占股本比例
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6,786,000.00	25.82%
孙建鸣	15,726,000.00	24.19%
深圳昆仲元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60,000.00	7.32%
上海罗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305,000.00	6.62%
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	6.15%
孙建文	3,669,000.00	5.64%
孙凯君	3,026,000.00	4.66%
孙建康	1,426,000.00	2.19%
严钢毅	1,396,000.00	2.15%
蔡茵	<u>1,224,000.00</u>	<u>1.88%</u>
合计	<u>56,318,000.00</u>	<u>86.62%</u>

⑤ 股份改制后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权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0 年第 159 次发审委会议审议首发通过。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股本总额为 6,5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注册资本为 6,500 万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额(人民币元)	占股本比例
孙建鸣	15,726,000.00	24.19%
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5,336,000.00	23.59%
苏州昆仲元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60,000.00	7.32%

股东名称	持股额(人民币元)	占股本比例
上海罗景投资中心	4,305,000.00	6.62%
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	6.15%
孙建文	3,669,000.00	5.64%
孙凯君	3,026,000.00	4.66%
孙建康	2,876,000.00	4.42%
严钢毅	1,396,000.00	2.15%
蔡茵	<u>1,224,000.00</u>	<u>1.88%</u>
合计	<u>56,318,000.00</u>	<u>86.64%</u>

罗曼股份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6314149553 的营业执照。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A 股 65,000,000 股。

⑥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282 号)，公司向社会投资者首次公开发行 2,167.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167.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27.27 元。本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86,670,000.00 元，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86,670,000.00 元。

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注册地：上海市杨浦区黄兴路 2005 弄 2 号 B 楼 611-5 室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秦皇岛路 32 号 G 楼

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处行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

经营范围：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施工，建筑装饰装饰建设工程专业设计及施工，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专业设计及施工，园林及古建筑建设工程专业设计及施工，建筑幕墙建设工程专业设计及施工，环保及节能科技领域技术服务，承接各类泛光照明设计、安装、调试，经销各类特种灯泡、灯泡、灯具、电器箱、触发器，音像制品制作，文艺创作与表演，广告发布，照明工程设计，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无母公司，最终控制人为：孙建鸣与孙凯君父女。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业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上海普瑞森新空间设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00.00%
上海嘉广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00.00%
内蒙古申曼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00.00%
上海铨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00.00%
成都罗曼智慧城市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子公司	100.00%
新疆罗曼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	一级子公司	55.00%
乌海申曼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	60.00%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以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公司作为购买方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的控制权，如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应当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公司对外合并如属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下列情况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①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②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③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④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在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3) 公司对外合并如属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按照下列方法处理：

① 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② 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母公司应当将其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应当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应当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1) 该母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2) 该母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3) 该母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编制合并报表时，公司与被合并子公司采用的统一的会计政策和期间。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在抵销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后，由公司合并编制。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年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年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公司按照权益法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1)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 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 ①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②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 (3) 境外经营实体的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 ①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 ②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 ③ 按照上述①、②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下列三类：

-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两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定义：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初始计量：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

定义：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

此类金融资产包括其他债权投资等。

初始计量：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后续计量：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权益工具

定义：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计量：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后续计量：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定义：公司将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

初始计量：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定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

初始计量：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定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等。

初始计量：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时计入当期损益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相关期间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① 金融资产减值范围

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②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计量

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依据

低风险组合 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租赁应收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包括获得的所有新资产减去承担的所有新负债），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之和。

公司保留了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而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继续确认被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工程施工、未完成的设计项目、建造合同形成的未完工待结算资产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专为单个项目采购的原材料按个别计价法核算。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工程施工形成的存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的规定，将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的预计损失确认为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制度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确认标准

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①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2) 会计处理方法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 ①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② 可收回金额。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项，是指按合同约定收款结算期超过 1 年的款项。主要包括：1) 质保年限通过后方可收回的项目质保金；2) 工程施工合同中约定的付款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分期付款景观照明建设工程。

公司对长期应收款项进行会计处理时考虑时间价值的影响，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的基础之上，建造合同收入按定期(结算时点距收款时点 1 年以上) 结算付款条款的应收对价考虑收款时间以必要货币时间收益率折现后确认，同时将相应的应收对价确认为长期应收款，并在合同约定的收款期确认融资收益。长期应收款项到达结算期后，转入应收账款核算。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除对外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 ①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②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③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 ④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 下列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指合营企业)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在权益法核算时，当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名称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5.00%	4.75%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的计价：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包括工程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与在建工程相关的借款的利息、折价或溢价摊销、汇兑损益等，计入在建工程的成本。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间点：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已计提的折旧额不再调整。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直接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2) 资本化期间、暂停资本化期间的确认方法

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项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的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4)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

- ①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②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③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
- ④ 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① 计量基础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

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公司按照附注五、23 有关折旧政策，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③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附注五、30 会计政策执行。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2) 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 ①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⑦ 与企业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或者直线法)摊销。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4)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①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包括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

- 1)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 2)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②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在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

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和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两者之间较高者，同时也不低于零。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于报告期末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②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应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于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情形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
- ②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③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采用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① 计量基础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公司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 1) 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 2) 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 3) 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 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公司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② 租赁负债的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
- 2) 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3)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4) 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应当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2) 最佳估计数的确定方法：

- ① 在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平均值确定；
- ②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 3)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以下简称“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公司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2) 建造合同收入

- ①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 ②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则区别以下情况处理：
 -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成本。
 -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确认为成本，不确认收入；
 - ③ 如果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损失。
 - ④ 公司对外分包工程根据外包方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的情况，由公司结算部门提供完工结算依据，计入当期的工程成本。

⑤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4) 合同完工进度和未完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3) 景观照明工程施工业务的收入

公司景观照明施工业务根据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主要根据工程性质，按已经完成的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①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根据履约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②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则区别以下情况处理：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成本。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确认为成本，不确认收入；

③ 如果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损失。

④ 公司对外分包工程根据外包方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的情况，由公司结算部门提供完工结算依据，计入当期的工程成本。

⑤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4) 合同完工进度和未完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4) 景观照明设计业务的收入

景观照明设计收入是指公司为业主单位提供景观照明工程的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等一系列的服务收入。公司的景观照明设计业务在取得客户的设计成果确认后确认收入。

(5) 完工百分比法

完工百分比法是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和费用的方法。根据这种方法，合同收入应与为达到完工进度而发生的合同成本相配比，以反映当期已完工部分的合同收入、费用和毛利。

公司主要采用以下第一种方法确定合同完工进度，在无法根据第一种方法确定合同完工进度时，采用第二种方法：1) 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2) 已完合同工作的测量。采用该方法确定完工进度由专业人员现场进行科学测定。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两个计算步骤：

① 确定合同的完工进度，计算出完工百分比：

计算公式：完工百分比=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合同预计总成本*100%

② 根据完工百分比计量和确认当期的收入和费用：

计算公式：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合同总收入*完工进度)-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当期确认的合同毛利=(合同总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完工进度-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毛利；当期确认的合同费用=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当期确认的合同毛利-以前会计年度预计损失准备。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应当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这些支出明确由客户承担。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第①项减去第②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企业上述第①项减去第②项后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企业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取得非货币性资产所有权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确认政府补助实现。其中非货币性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合同开始日，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 ① 公司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 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和承租人时，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一般会计处理见附注五、28和附注五、34。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①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公司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反映租赁的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公司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② 其他租赁变更，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回租

公司按照附注五、38 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按照附注五、10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②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规定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五、10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董事会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不追溯调整以前年度可比数，不影响公司以前年度相关财务指标，也不影响报告期内的相关财务指标。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无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营业收入	3%、5%、6%、9%、13%
营业税	应税营业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2%、1%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上海普瑞森新空间设计有限公司	15
上海嘉广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

1.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企业所得税

(1)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0月8日，取得证书编号为GR20193100092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3年，自2019年至2021年企业所得税按15%征收。

(2) 子公司上海普瑞森新空间设计有限公司于2018年复审通过并取得GR201831002225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自2018年至2020年企业所得税按15%征收，已申请新的高新认证。

(3) 子公司上海嘉广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申报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并取得GR201831002303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自2018年至2020年企业所得税按15%征收，已申请新的高新认证。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868.09	9,325.63
银行存款	394,077,653.31	269,083,515.29
其他货币资金	987,030.94	14,199,787.94
合计	395,073,552.34	283,292,628.8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注：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存在16,434,230.59元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及银行承兑保证金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20,492,493.16	
其中：		
理财产品	220,492,493.16	
合计	220,492,493.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150,000.00	400,000.00
合计	150,000.00	4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247,403,492.44
1 至 2 年	228,697,610.70
2 至 3 年	109,411,494.93
3 年以上	75,115,922.31
合计	660,628,520.3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60,628,520.38	100.00	187,931,366.53	28.45	472,697,153.85	695,054,227.08	100.00	192,419,141.64	27.68	502,635,085.44
其中：										
合计	660,628,520.38	100.00	187,931,366.53	28.45	472,697,153.85	695,054,227.08	100.00	192,419,141.64	27.68	502,635,085.4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低风险组合			
账龄组合	660,628,520.38	187,931,366.53	28.45
合计	660,628,520.38	187,931,366.53	28.4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依据
低风险组合	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92,419,141.64	-4,487,775.11				187,931,366.53
合计	192,419,141.64	-4,487,775.11				187,931,366.5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343,666,487.28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2.0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79,353,837.02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917,609.07	100.00	1,521,493.15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8,917,609.07	100.00	1,521,493.1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5,013,490.09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6.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033,654.09	5,585,225.96
合计	7,033,654.09	5,585,225.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小计	4,445,938.29
1至2年	2,559,461.94
2至3年	1,524,886.32
3年以上	1,236,136.50
合计	9,766,423.0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7,053,290.83	5,586,204.06
押金	1,222,402.44	1,327,230.86
备用金	1,270,729.78	1,182,036.86
暂付款	220,000.00	220,000.00
合计	9,766,423.05	8,315,471.7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2,730,245.82		2,730,245.82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523.14		2,523.1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6月30日余额		2,732,768.96		2,732,768.9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730,245.82	2,523.14				2,732,768.96
合计	2,730,245.82	2,523.14				2,732,768.9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云南世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700,000	1-2 年	17.41	340,000
射阳县城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保证金	1,444,149.05	1 年以内	14.79	72,207.45
上海房地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	659,299.50	1 年以内	6.75	32,964.98
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专户	投标保证金	500,000	1 年以内	5.12	25,000.00
无锡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500,000	1 年以内	5.12	25,000.00
合计	/	4,803,448.55	/	49.19	495,172.43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3,293,953.97		63,293,953.97	7,481,079.86		7,481,079.86
未完成的设计项目	8,178,145.68		8,178,145.68	4,370,070.47		4,370,070.47
合计	71,472,099.65		71,472,099.65	11,851,150.33		11,851,150.33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施工	429,441,379.47		429,441,379.47	336,717,776.46		336,717,776.46
合计	429,441,379.47		429,441,379.47	336,717,776.46		336,717,776.4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1,402,802.90	315,807.19
预缴税金	1,712,434.14	
合计	13,115,237.04	315,807.19

14、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36,587,210.26		36,587,210.26	36,587,210.26		36,587,210.26	
质保金	8,120,635.89		8,120,635.89	8,120,635.89		8,120,635.89	
合计	44,707,846.15		44,707,846.15	44,707,846.15		44,707,846.15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持有之上海银行股票	6,517,753.60	6,231,608.32
合计	6,517,753.60	6,231,608.32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364,637.52			11,364,637.52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1,364,637.52			11,364,637.5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117,961.68			6,117,961.68
2.本期增加金额	269,910.12			269,910.12
(1) 计提或摊销	269,910.12			269,910.1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6,387,871.80			6,387,871.8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976,765.72			4,976,765.72
2.期初账面价值	5,246,675.84			5,246,675.8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955,175.76	6,359,674.0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7,955,175.76	6,359,674.07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156,006.43	7,948,965.95	3,492,162.91	38,000.00	15,635,135.29
2.本期增加金额		1,295,615.46	244,574.82	645,412.35	2,185,602.63
(1) 购置		1,295,615.46	244,574.82	645,412.35	2,185,602.63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66,702.23			666,702.23
(1) 处置或报废		666,702.23			666,702.23
4.期末余额	4,156,006.43	8,577,879.18	3,736,737.73	683,412.35	17,154,035.6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84,120.13	5,792,174.90	2,963,066.22	36,099.97	9,275,461.22
2.本期增加金额	98,714.04	288,137.39	151,029.10	17,031.71	554,912.24
(1) 计提	98,714.04	288,137.39	151,029.10	17,031.71	554,912.24
3.本期减少金额		631,513.53			631,513.53
(1) 处置或报废		631,513.53			631,513.53
4.期末余额	582,834.17	5,448,798.76	3,114,095.32	53,131.68	9,198,859.9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573,172.26	3,129,080.42	622,642.41	630,280.67	7,955,175.76
2.期初账面价值	3,671,886.30	2,156,791.05	529,096.69	1,900.03	6,359,674.0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156,922.45	
工程物资		
合计	3,156,922.45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D 楼装修工程	2,922,927.50		2,922,927.50			
研发与设计展示中心	233,994.95		233,994.95			
合计	3,156,922.45		3,156,922.4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办公）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2,188,890.16	12,188,890.16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2,188,890.16	12,188,890.1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352,241.63	1,352,241.63
(1)计提	1,352,241.63	1,352,241.63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352,241.63	1,352,241.6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836,648.53	10,836,648.53
2.期初账面价值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上海嘉广聚能科技有限公司	1,873,301.88					1,873,301.88
合计	1,873,301.88					1,873,301.88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预测期增长率及毛利率，并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商誉系购买上海嘉广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产生。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837,773.02		103,247.46		734,525.56
合计	837,773.02		103,247.46		734,525.56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5,054,520.85	29,330,540.32	199,539,772.82	29,962,439.8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774.98	266.25	1,774.98	266.25
预计负债	173,782.29	32,879.61	999,776.97	156,778.81
递延收益	1,505,000.00	225,750.00	1,505,000.00	225,750.00
合计	196,735,078.12	29,589,436.18	202,046,324.77	30,345,234.9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44,617.60	861,692.64	5,458,472.32	818,770.85
合计	5,744,617.60	861,692.64	5,458,472.32	818,770.8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449,614.64	2,449,614.64
可抵扣亏损	4,628,110.69	4,828,710.81
合计	7,077,725.33	7,278,325.4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年	753,956.56	986,251.37	
2022年	1,788,152.80	1,788,152.80	
2023年	1,617,385.58	1,617,385.58	
2024年	291,544.48	291,544.48	
2025年	145,376.58	145,376.58	
2016年	31,694.69		
合计	4,628,110.69	4,828,710.8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01,527.78
合计		1,001,527.78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56,231,897.46	42,814,603.01
合计	56,231,897.46	42,814,603.0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313,107,838.88	355,906,405.41
合计	313,107,838.88	355,906,405.4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账款	101,124,169.84	跟随工程进度尚未到付款期
合计	101,124,169.8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4,981,235.02	5,232,782.13
合计	4,981,235.02	5,232,782.1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656,933.22	18,280,319.36	18,463,552.46	3,473,700.1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177.56	2,386,220.40	1,964,355.42	433,042.5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668,110.78	20,666,539.76	20,427,907.88	3,906,742.6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31,763.45	15,066,956.44	15,375,975.26	3,122,744.63
二、职工福利费		562,548.08	562,548.08	
三、社会保险费	202,763.77	1,600,920.62	1,505,579.90	298,104.4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6,422.52	1,525,054.13	1,437,506.35	283,970.30
工伤保险费	352.64	80,143.48	66,361.93	14,134.19
生育保险费	5,988.61	-4,276.99	1,711.62	
四、住房公积金	22,406.00	997,176.00	966,731.00	52,851.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2,718.22	52,718.2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656,933.22	18,280,319.36	18,463,552.46	3,473,700.1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019.36	2,317,582.16	1,903,757.76	419,843.76
2、失业保险费	5,158.20	68,638.24	60,597.66	13,198.7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1,177.56	2,386,220.40	1,964,355.42	433,042.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6,930,197.61	29,300,300.24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8,844,869.21	26,732,778.79
个人所得税	10,516.48	98,139.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94,887.89	
其他	22,189.59	15,269.26
印花税	265,086.00	
教育费附加	67,777.07	
合计	36,235,523.85	56,146,488.00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65,396.47	1,285,518.07
合计	1,265,396.47	1,285,518.07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265,396.47	1,285,518.07
合计	1,265,396.47	1,285,518.0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720,000.0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83,655.00
合计		19,803,655.00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62,907,944.59	57,915,573.66
合计	62,907,944.59	57,915,573.6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8,970,000.00
合计		28,97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办公）	10,836,648.53	
合计	10,836,648.53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项目工程维保费	999,776.97	173,782.29	预提质保期内维保费
合计	999,776.97	173,782.29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公司根据历史经验照明工程施工项目质保期内由公司免费进行维保所产生的费用进行预提。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05,000.00			1,505,000.00	品牌及文创专项资金
合计	1,505,000.00			1,505,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9年第九批产品转型升级发展专项资金（品牌经济）	425,000.00					42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年信息化发展专项（第三批文创）	1,080,000.00					1,0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505,000.00					1,505,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5,000,000.00	21,670,000.00				21,670,000.00	86,670,000.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2,236,671.53	506,878,758.50		599,115,430.03
其他资本公积	-2,967,273.06			-2,967,273.06
合计	89,269,398.47	506,878,758.50		596,148,156.9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增加系本期发行股份，股本溢价所致。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	4,639,701.47	286,145.28			42,921.79	243,223.49	4,882,924.96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639,701.47	286,145.28			42,921.79	243,223.49		4,882,924.96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								

中： 权益 法下 可转 损益 的其 他综 合收 益								
其 他债 权投 资公 允价 值变 动								
金 融资 产重 分类 计入 其他 综合 收益 的金 额								
其 他债 权投 资信 用减 值准 备								
现 金流 量套 期储 备								
外 币财 务报 表折 算差 额								
其他 综合 收益 合计	4,639,701.47	286,145.28			42,921.79	243,223.49		4,882,924.96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0,192,089.40			50,192,089.40
合计	50,192,089.40			50,192,089.40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50,507,532.64	353,363,672.4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50,507,532.64	353,363,672.4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848,463.52	107,929,889.9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786,029.7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96,355,996.16	450,507,532.64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2,306,453.20	169,943,551.56	160,821,122.76	87,975,936.31
其他业务	404,571.40	269,910.12	342,857.14	269,910.12
合计	252,711,024.60	170,213,461.68	161,163,979.90	88,245,846.4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景观照明工程	240,978,107.98	162,243,974.66	146,386,746.00	81,391,994.12
景观照明设计	948,160.38	490,302.54	5,872,514.16	1,104,265.77
景观照明其他服务	10,380,184.84	7,209,274.36	8,561,862.60	5,479,676.42
合计	252,306,453.20	169,943,551.56	160,821,122.76	87,975,936.31

主营业务（分地区）

按经营地区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东地区	204,812,442.24	141,352,175.76	118,419,671.04	64,660,809.07
西南地区	43,763,543.32	26,418,723.82	33,601,826.00	18,806,095.78
华北地区	3,441,245.94	2,120,773.65	4,454,486.20	2,246,072.20
西北地区			1,529,832.98	153,784.20
华南地区	287,907.57	50,797.83	2,591,168.08	1,955,846.78
华中地区	1,314.13	1,080.50	224,138.46	153,328.28
合计	252,306,453.20	169,943,551.56	160,821,122.76	87,975,936.31

①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62,202,287.07	24.61%
第二名	32,868,091.36	13.01%
第三名	22,637,331.53	8.96%
第四名	19,087,381.53	7.55%
第五名	16,830,358.31	6.66%
合计	153,625,449.80	60.79%

(2).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0,883.24	442,151.40
教育费附加	239,792.88	322,155.83
房产税	54,697.86	54,421.12
土地使用税	1,372.60	1,372.57
印花税	285,655.80	54,938.80
河道费	37,440.96	6,554.73
其他	3,780.00	4,620.00
合计	903,623.34	886,214.45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149,453.10	113,542.74
差旅费	208,945.26	141,945.32

图文制作费	91,794.49	184,708.65
项目维保费	2,826,213.64	1,741,297.80
业务招待费	192,565.54	223,737.78
招投标服务费	177,566.90	20,815.00
职工薪酬	2,666,874.01	2,530,830.01
设计前期费用	479,077.43	
其他	130,955.90	
合计	6,923,446.27	4,956,877.30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881,819.89	600,544.03
差旅费	505,058.33	579,037.73
会务费	14,959.00	14,150.94
物业与租赁	1,364,790.37	1,317,259.11
业务招待费	3,094,213.10	1,006,312.25
折旧与摊销	1,970,086.53	554,141.75
职工薪酬	6,967,485.21	5,411,328.21
中介服务费	585,523.90	955,244.58
宣传费	3,912,264.03	
合计	19,296,200.36	10,438,018.60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灯光智慧管理平台	5,896,656.76	2,963,218.04
智慧路灯及多功能路灯	1,565,078.27	923,484.92
文旅景观照明研究	2,800,108.03	412,047.99
合计	10,261,843.06	4,298,750.95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支出	123,588.28	46,011.46
利息支出	1,258,354.83	1,033,874.45
利息收入	-1,497,841.39	-1,127,272.47
未确认融资收益		-843,546.7
合计	-115,898.28	-890,933.26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33,189.66
增值税加计扣除	982.60	367.18
合计	982.60	233,556.84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4,488.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154,488.78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2,493.16	
合计	492,493.16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487,775.11	-20,966,582.7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523.14	880,673.84
合计	4,485,251.97	-20,085,908.89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4,637,200.00	3,278,000.00	4,637,200.00
其他	25,914.78	95,669.72	25,914.78
合计	4,663,114.78	3,373,669.72	4,663,114.7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专项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杨浦区政府扶持资金补助	4,576,000.00	2,278,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	61,2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637,200.00	3,278,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5,808.17		25,808.1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5,808.17		25,808.17
对外捐赠	344,000.00	24,000.00	344,000.00
其他	64,052.59	19,947.03	64,052.59
合计	433,860.76	43,947.03	433,860.76

其他说明：

注：营业外支出全部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752,219.78	7,170,252.69
递延所得税费用	755,798.72	-2,153,425.23
合计	8,508,018.50	5,016,827.4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4,590,818.7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844,611.1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3,349.8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51,856.2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8,201.30
所得税费用	8,508,018.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497,841.39	1,127,272.47
补贴收入及其他	6,449,289.49	3,398,978.72
收回的保证金	3,974,607.52	5,980,908.67
合计	11,921,738.40	10,507,159.8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外支出	433,860.76	24,014.03
支付的期间费用	35,907,188.13	8,305,856.93
支付的保证金	5,421,694.29	7,798,962.00
合计	41,762,743.18	16,128,832.9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银行承兑保证金	23,164,297.87	14,873,754.44
合计	23,164,297.87	14,873,754.44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银行承兑保证金	26,384,027.27	7,533,569.00
发行股份产生的费用	14,985,670.00	
合计	41,369,697.27	7,533,569.00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6,082,800.20	31,689,748.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4,485,251.97	20,085,908.8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54,912.24	815,429.71
使用权资产摊销	1,352,241.63	
无形资产摊销		482,69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3,247.46	59,593.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808.1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2,493.1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58,354.83	1,033,874.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6,064.98	-2,081,021.7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921.79	-72,403.5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2,346,327.31	63,580,748.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17,506.57	-66,930,622.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332,902.13	-99,439,625.5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063,116.70	-50,775,680.8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78,639,321.75	186,584,359.3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70,078,127.67	232,928,940.9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561,194.08	-46,344,581.6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78,639,321.75	270,078,127.67
其中: 库存现金	8,868.09	9,325.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77,643,422.72	269,083,515.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87,030.94	985,286.7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8,639,321.75	270,078,127.67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434,230.59	银行保函保证金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投资性房地产	4,976,765.72	抵押借款
合计	21,410,996.31	/

其他说明:

2020 年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上海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 SH02(高抵)20200001 号, 抵押物为公司控江路 2210 号 101 室、102 室、103 室、108 室, 最高债权限额为 13,000 万元, 债权发生期间为 2020 年 6 月 12 日至 2023 年 6 月 12 日。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上海市杨浦区政府扶持资金补助	4,576,000	营业外收入	4,576,000
其他政府补助	61,200	营业外收入	61,200
合计	4,637,200		4,637,2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成都罗曼智慧城市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年新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故纳入本年合并范围。
- (2) 上海东方罗曼城市景观设计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普瑞森新空间设计有限公司。
- (3) 上海嘉广景观灯光设计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嘉广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普瑞森新空间设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景观照明设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嘉广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集控工程设计、安装、维护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罗曼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昌吉	新疆昌吉	景观照明施工、维护	55.00		设立
内蒙古申曼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呼和浩特	内蒙古呼和浩特	未开展业务	100.00		设立
乌海申曼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乌海	内蒙古乌海	景观照明施工、维护		60.00	设立
上海铨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未开展业务	100.00		设立
成都罗曼智慧城市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	四川成都	未开展业务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新疆罗曼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45.00%	74,869.46		-1,162,880.33
乌海申曼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40.00%	159,467.22		3,641,564.9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新疆罗曼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853,266.28	24,977.25	878,243.53	3,440,199.82		3,440,199.82	1,347,749.26	24,977.25	1,372,726.51	4,101,059.38		4,101,059.38
乌海申曼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10,391,822.51	3,755,734.40	14,147,556.91	4,980,521.98	68,122.58	5,048,644.56	10,408,181.59	3,671,230.57	14,079,412.16	5,311,045.27	68,122.58	5,379,167.8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新疆罗曼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166,376.58	166,376.58	2,121.43	-	-57,389.14	-57,389.14	-37,533.62
乌海申曼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3,754,086.49	398,668.04	398,668.04	-1,746,681.50	3,751,242.48	1,081,580.05	1,081,580.05	-126,116.07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公司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股权投资、其他流动资产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查阅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范围之内。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公司金融风险管理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监督各种风险进行，将其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方法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孤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信用风险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可能引起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为降低信用风险，公司制定相关的内控政策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公司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因此，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可控。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为 52.02%。

公司的流动资金主要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2、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为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3、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市场风险主要产生于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

本公司通过与金融机构建立良好的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期限进行合理设计，确保授信额度充足，以满足公司各类期限的融资需求，必要时通过提前还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因汇率变动产生的风险。公司主要于中国内地经营，且其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

(3) 其他价格风险

公司持有的分类为其他流动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成本计量，截至2021年6月30日，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的投资为6,517,753.60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0,492,493.16			220,492,493.16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20,492,493.16			220,492,493.16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517,753.60			6,517,753.6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27,010,246.76			227,010,246.76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期末股票收盘价作为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报告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罗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持有公司 17.69% 股份
苏州昆仲元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持有公司 5.49% 股份
上海罗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持有公司 4.97% 股份
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持有公司 4.62% 股份
孙建文	股东，持有公司 4.23% 股份
孙建康	股东，持有公司 3.32% 股份
蔡茵	股东，持有公司 1.41% 股份
上海潞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孙建鸣持有其 63% 的股权，并担任董事；孙凯君持有其 10% 的股权
上海新熠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孙凯君持有其 100% 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
上海信息追溯中心有限公司	孙建鸣和孙凯君通过罗曼企业管理间接控制的公司
上海景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孙建鸣持有其 99.80% 的出资份额
上海允晟贸易有限公司	孙建鸣持有其 9.34% 股权
上海允晟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上海允晟贸易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允晟（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孙建鸣持有其 45% 股权
Zhaoli Ventures Limited	孙建鸣持有其 9.34% 股权
Mid-Autumn Investment Limited	孙建鸣持有其 30% 股权，并担任董事
上海广通贸易有限公司	孙建鸣持有其 30% 股权，吊销未注销
上海乾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孙凯君持有其 6.67% 的出资份额
上海禹忱电光源有限公司	孙凯元持有其 80%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孙建康持有其 20% 股权
上海双骏灯具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孙凯元和孙建康通过上海禹忱电光源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其 100% 的股权，孙凯元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内蒙古宇辰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孙建康持有其 50% 股权，孙凯元持有其 50%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上海市远东酒家	孙建康担任执行董事，吊销未注销
上海罗曼物资有限公司	孙建康担任董事长，吊销未注销
上海易城工程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吴建伟持有其 0.15% 股权，并担任董事
上海同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吴建伟持有其 13.33% 股权，并担任董事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吴建伟担任其独立董事
上海同华园林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高崎持有其 100%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上海南木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董事高崎持有其 51%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松柏担任其独立董事
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松柏担任其独立董事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黄培明担任其独立董事
易百信息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黄培明担任其独立董事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黄培明担任其独立董事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黄培明担任其独立董事
宁波申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刘喆担任其副总经理
罗美特（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刘喆担任其董事
成都赫尔墨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刘喆担任其董事
北京昆兰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刘喆担任其董事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
上海申能诚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上海诚毅新能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申能（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孙凯君及其配偶 ZHU JIANKUN（竺剑坤）；孙建鸣及其配偶王丽萍	80,000,000	2020年9月7日	2025年9月6日	否
孙凯君及其配偶 ZHU JIANKUN（竺剑坤）；孙建鸣及其配偶王丽萍	130,000,000	2020年6月12日	2023年6月12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14.13	194.15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小计	227,986,661.77
1至2年	225,309,423.58
2至3年	106,659,713.59
3年以上	65,608,973.30
合计	625,564,772.2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5,564,772.24	100.00	175,400,047.90	28.04	450,164,724.34	647,821,616.67	100.00	179,173,814.96	27.66	468,647,801.71
其中：										
合计	625,564,772.24	100.00	175,400,047.90	28.04	450,164,724.34	647,821,616.67	100.00	179,173,814.96	27.66	468,647,801.7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低风险组合			
账龄组合	625,564,772.24	175,400,047.90	28.04
合计	625,564,772.24	175,400,047.90	28.0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依据

低风险组合

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79,173,814.96	-3,773,767.06				175,400,047.90
合计	179,173,814.96	-3,773,767.06				175,400,047.9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330,332,329.78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2.81%,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77,971,631.40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007,054.09	5,555,297.96
合计	7,007,054.09	5,555,297.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小计	4,417,938.29
1至2年	2,559,461.94
2至3年	1,524,886.32
3年以上	1,050,486.50
合计	9,552,773.0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1,204,402.44	1,281,320.86
保证金	6,857,640.83	5,410,554.06
备用金	1,270,729.78	1,182,036.86
暂付款	220,000	220,000
合计	9,552,773.05	8,093,911.7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2,538,613.82		2,538,613.82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105.14		7,105.1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6月30日余额		2,545,718.96		2,545,718.9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538,613.82	7,105.14				2,545,718.96
合计	2,538,613.82	7,105.14				2,545,718.9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射阳县城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保证金	1,444,149.05	1年以内	15.12	72,207.45
上海房地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	659,299.50	1年以内	6.90	32,964.98
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专户	投标保证金	500,000.00	1年以内	5.23	25,000.00
无锡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500,000.00	1年以内	5.23	25,000.00
东方明珠安舒茨文化体育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押金	500,000.00	1-2年	5.23	100,000.00
合计	/	3,603,448.55	/	37.71	255,172.43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5,398,000.00		25,398,000.00	25,398,000.00		25,398,000.00
合计	25,398,000.00		25,398,000.00	25,398,000.00		25,398,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普瑞森新空间设计有限公司	9,248,000			9,248,000		
新疆罗曼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			2,100,000		
上海嘉广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			12,000,000		
内蒙古申曼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1,950,000			1,950,000		
上海铨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合计	25,398,000.00			25,398,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6,985,382.86	166,644,665.78	154,430,336.06	86,280,759.04

其他业务	461,714.26	269,910.12	400,000.00	269,910.12
合计	247,447,097.12	166,914,575.90	154,830,336.06	86,550,669.16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景观照明工程	240,978,107.98	163,580,212.25	146,205,459.97	81,712,858.69
景观照明设计	948,160.38	526,873.89	5,872,514.16	3,000,912.42
景观照明其他服务	5,059,114.50	2,537,579.64	2,352,361.93	1,566,987.93
合计	246,985,382.86	166,644,665.78	154,430,336.06	86,280,759.04

主营业务（分地区）

按经营地区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东地区	202,932,617.84	139,671,319.08	115,780,126.82	64,621,956.07
西南地区	43,763,543.32	26,921,593.77	33,601,826.00	18,951,527.18
华北地区			703,243.72	483,500.00
西北地区			1,529,832.98	153,784.20
华南地区	287,907.57	50,797.83	2,591,168.08	1,916,663.31
华中地区	1,314.13	955.10	224,138.46	153,328.28
合计	246,985,382.86	166,644,665.78	154,430,336.06	86,280,759.04

①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62,202,287.07	25.14%
第二名	32,868,091.36	13.28%
第三名	22,637,331.53	9.15%
第四名	18,887,975.12	7.63%
第五名	16,830,358.31	6.80%
合计	153,426,043.39	62.00%

(2).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4,488.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154,488.78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808.1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37,2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46,981.9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2,137.8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737,399.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0,126.12	
合计	4,118,710.0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4	0.63	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6	0.58	0.5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孙凯君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8 月 1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